

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/ 物质安全资料表

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化学品中文名称：乙醇、酒精
化学品俗名或商品名：乙醇、医用酒精
化学品英文名称：Ethanol
企业名称：China Shenzhen Valley Gas Co., Ltd深圳金谷气体有限公司
地址：深圳市文锦渡森安路森威大厦19A2
邮编：513212
电子邮件地址： szjingu@hotmail.com
传真号码：0755-28260985
企业应急电话：0532-3889090 0755-28260986
技术说明书编码：GSMC-Clinic-01
生效日期：2003 年11月24 日
国家应急电话：事故应急救援(021)62533429(F) ， FAX(021)62563255 ， 火警 119

第二部分 成分/组成信息

纯品	☒ 混合物
化学品名称：乙醇、医用酒精	化学式：CH ₃ CH ₂ OH
有害物成分：乙醇	浓度：75%
CAS No.：64-17-5	

第三部分 危险性概述

危险性类别：3.2 中闪点液体
侵入途径：吸入、食入、眼睛/皮肤接触
健康危害： 急性：吸 入：吸入高浓度会影响中枢神经系统并具有麻醉作用，若过度吸入会有头痛，头昏、意识不清、昏迷等症状。 皮肤接触：轻微刺激性 眼睛接触：具有严重刺激性，可能造成结膜炎。 食 入：对肠胃具有刺激性，有酩酊、晕眩、反胃、呕吐、腹泻等症状。 慢性： 对神经组织具有中度麻醉性，对肝脏、肾脏具有轻微毒性。长期接触会引起头痛或生育的伤害。
环境危害：对水中生物具有高毒性
燃爆危险：其蒸汽及液体易燃，容器遇火可能爆炸，蒸汽与空气混合易形成爆炸性混合物。

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

皮肤接触：1、脱掉受污染衣服、鞋子及饰品， 2、用缓和流动的水和温和肥皂冲洗患处，持续15-20分钟以上， 3、用干净衣物覆盖受伤部位， 4、若刺激感持续应立即就医，并注意保暖，
眼睛接触：1、避免患者揉眼睛或将眼睛紧闭， 2、隐型眼镜必须先除区或用水冲出来， 3、小心翻开伤者上下眼睑用缓和流动的温水冲洗污染的眼睛15-20分钟以上， 4、小心勿使液体沾染未污染的眼睛， 5、若冲洗后仍有刺激感，再反复冲洗， 6、以纱布覆盖双眼，立即就医检查治疗。

吸入:	1、救护前做好自己的防护措施，以确保自己的安全， 2、走污染源或将患者移到空气新鲜处， 3、松脱束缚衣物及保持呼吸道畅通， 4、若呼吸困难，供给氧气， 5、若呼吸停止由受过急救训练的人员施以人工呼吸， 6、若心跳停止立即施以心肺复苏术（CPR），给予氧气， 7、注意身体保温，并稳定伤者情绪，立即就医。
食入:	1、若患者意识清醒，立即给予大量的清水漱口， 2、给患者喝下240-300ml的水稀释， 3、不可催吐， 4、若患者即将失去意识或痉挛，不要经口喂食任何东西， 5、若患者发生自发性呕吐，让其身体前倾，以减低吸入的危险性， 6、反复漱口及给水， 7、立即送医检查及治疗。
医生须知: 无资料	

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

危险特性:	其蒸汽及液体易燃，容易挥发，容器遇火可能爆炸，蒸汽与空气混合易形成易燃或爆炸性混合物。
有害燃烧产物:	无资料
灭火方法:	1、喷水以冷却暴露与火场中的容器、建筑及保护人员， 2、若泄漏物未引燃，通风泄漏区及喷水分散蒸汽， 3、以水稀释泄漏物并将泄漏物冲离引燃源，避免冲入公共下水道及饮水系统， 4、撤离并自安全距离或受保护的地点灭火， 5、位于上风处以避免危险的蒸汽和有毒的分解物， 6、灭火前先阻止泄漏，如果不能阻止泄漏且周围无任何危险，让火烧完，若没有阻止泄漏而先行灭火，蒸汽会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而再引燃， 7、隔离未着火物质，保护人员， 8、安全情况下将容器搬离火场， 9、以水雾冷却暴露火场中的贮槽或容器， 10、以水雾灭火可能无效，除非消防人员受过各种易燃液体的灭火训练， 11、如果泄漏未引燃，喷水雾以分散蒸汽并保护试图止漏的人员， 12、以水柱灭火无效， 13、大区域的大型火灾，使用无人操作的水雾控制架或自动摇摆消防水瞄。
灭火剂:	二氧化碳，化学干粉，酒精泡沫。
灭火注意事项:	1、室温下其蒸汽与空气混合形成易燃或爆炸性混合物可能扩散回火。 2、流入下水道会有火灾和爆炸的危险， 3、容器遇火可能爆炸， 4、蒸汽会聚集密封区域。

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

应急处理:	1、本物质为有机溶剂具易燃性，应避免吸入及任何引火源， 2、泄漏区域所有人员应听从指示撤离至指定的安全区域， 3、快速关闭所有点火的来源， 4、经指派需进入泄漏区域人员，应依个人防护装备需求穿戴个人防护器材，穿戴前应进行必要检查，且经抢救组长确认后方可进入， 5、进入大量有机溶剂泄漏区域，需先测定有机蒸汽浓度，应避免人员处于有机蒸汽浓度大于25%的环境， 6、本物资比空气重，回聚集于低洼处或通风不良处，未着防护装备人员应呆在上风处或隔离区域。
--------------	--

7、非紧急应变编组人员，应在管制区域外指定地点集合，直到指挥官宣告状况解除。

环境注意事项：

- 1、采取紧急防治措施，
- 2、避免本物资直接散溢到大气，对泄漏区域进行通风换气，泄漏出来的气体应被导入废气处理装置处理，
- 3、避免外泄物流入下水道、雨水沟或其他密闭空间而污染环境，
- 4、扑灭或除去所有发火源。

消除方法：

未发生火灾

- 1、管制泄漏区域，疏散所有人员，未经许可人员不得进入，
- 2、清理工作需由受训练的人员负责，
- 3、于安全许可下，阻止液体继续泄漏，
- 4、保持泄漏区通风良好，
- 5、勿碰触泄漏物，
- 6、以吸液棉进行围堵及清理，使用过之吸液棉应妥善封存于有害废弃物专用容器内，标示，并送资材处理。
- 7、清理人员应局限污染区域，切勿因自身的移动而扩大污染区域。

已发生火灾

- 1、于安全许可下，阻止液体继续泄漏，
- 2、指挥官应要求所有利于控制系统进行局部排烟动作，
- 3、请参照“五”、消防措施，灭火后再依“未发生火灾”方法清理泄漏区域。

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：

- 1、搬运时请穿个人防护装备（PPE），不要用拖、拉、滚、踢等方式，
- 2、在通风良好的地方才能打开，
- 3、不要直接于身体接触，
- 4、严禁烟火，
- 5、使用不发生火花及接地良好的通风系统和电器设备避免成为着火源，
- 6、准备可以随时灭火和处理泄漏的紧急应变装备，
- 7、容器需要有标签，不用时关紧，容器或空桶应紧密盖好。

储存注意事项：

- 1、储存于通风良好，安全且避免日晒雨淋的地方，远离热、发火源及不相容物资，
- 2、贮存区域严禁烟火，并原理人员进出地区和紧急出口，
- 3、储存在有标示的容器内，储存区域附近应立即可用的灭火器材，
- 4、防止静电产生，采取适当的消除静电的措施。

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/个体防护

最高容许浓度： IDLH: 15000ppm

物质名称	容许浓度			生物指标（BEI）
	八小时量平均容许浓度（TWA）	短时间量平均容许浓度（STEL）	最高容许浓度（Ceiling）	
乙醇	1000ppm	1000ppm	不适用	未规范

监测方法： 无资料

工程控制： 制程密闭，局部排气通风

呼吸系统防护： 有机蒸汽滤毒罐呼吸防护具，大量《15000ppm情况：SCBA.

眼睛防护： 全面式面罩或全面式呼吸防护的面罩，护目镜。

身体防护： 防止皮肤接触的不透水围裙，安全鞋，防护靴。

手防护： 防有机溶剂手套

其他防护： —

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

外观与性状： 无色透明的挥发性酒精味液体。	
pH值： —	
熔点（℃）：	相对密度（水=1）： 0.789
沸点（℃）： 78.4 °C	相对蒸气密度（空气=1）： 1.6
饱和蒸气压（kPa）： 443 mmHg	燃烧热（kJ/mol）： —
临界温度（℃）： —	临界压力（MPa）： —
辛醇/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： —	
闪点（℃）： 13 °C	爆炸上限%（V/V）： 19
引燃温度（℃）： 363 °C	爆炸下限%（V/V）： 3.3
溶解性： 与水互溶	
其他理化性质： —	

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

稳定性： 正常情况下稳定
禁配物： 氧化剂、矿物酸、强酸和强碱
避免接触的条件：
1、氧化剂：可能剧烈反应，
2、过氧化氢：其混合物与热和震动会爆裂，
3、过滤×酸、硝酸银、氨水：可能形成对震动敏感的混合物，
4、碱金属：爆炸性反应，
5、酸、酸酐：剧烈反应，放热。
聚合危害： 无资料
分解产物： 无资料

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

急性毒性：
LD50:7060mg/kg （大鼠，食入） ; 3450mg/kg （小鼠，食入）
LC50:20000ppm/10H （大鼠，吸入） 39 ppm/10H （小鼠，吸入）
亚急性和慢性毒性： —
刺激性：
1. 20mg/24H （兔子皮肤）造成中等刺激，
2. 500mg （兔子，眼睛）造成严重刺激
致敏性：长期皮肤接触，可能导致极少数人皮肤过敏反应
致突变性： —
致畸性： —
致癌性： —
其 他： —

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

生态毒性： 对水中生物具有高毒性
生物降解性： 无资料
生物富集或生物积累性： 无
非生物降解性： 无资料
其他有害作用： —

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

废弃物性质:	☒ 危险废物	☐ 工业固体废物
废弃处置方法:	1、参考相关法律法规 2、依照仓储条件贮存待处理的废弃物 3、采取特定的焚化或安全卫生掩埋法处理	
废弃注意事项:	无资料	

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

危险货物编号:	无资料
UN编号:	1170
包装标志:	无资料
包装类别:	无资料
包装方法:	无资料
运输注意事项:	张贴危害标识

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

法规信息:	
1、国内化学品安全法规信息	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□第344号)	
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(化劳发[1992]677号)	
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([1996]劳部发423号)	
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(GB13690-92)为第3类中闪点液体	
2、国际法规	—

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

参考文献:	—				
填表时间:	2003年11月23日				
填表部门:	SHE	制表人		电 话	
数据审核单位:	公司安全健康环境委员会 (SHE)				
修改说明:	第一次改版	改版时间:	2007年2月14日		
改版人		电 话			
其他信息					